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中喜专审字[2019]第0170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zhongxicpa.net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内 容	页 次
一、鉴证报告	1-2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7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喜专审字[2019]第 0170 号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云科技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佳云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佳云科技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佳云科技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佳云科技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308号《关于核准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佳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194,48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22元，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489,999,985.6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5,905,947.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74,094,038.60元。

以上新股发行的募集资金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2月10日出具广会所验字[2015]G15037450055号验资报告进行审验。

（二）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	47,409.40	
减：支付微赢互动、云时空股权款	40,212.00	-
偿还银行贷款和股东借款	7,197.40	-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72.63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加：2015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2.63	-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	-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402,120,000.01元，其中包括支付微赢互动的股权价款302,400,000.01元，支付云时空的股权价款99,720,000.00元，偿还银行贷款和股东借款71,974,000.00元，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726,267.34元。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剩余726,267.34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0元，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2015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5年12月15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协议规定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年末余额（元）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695738809	-	—
中国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骏路支行	755924386810888	-	—
合计		-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972.00万元，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 1、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 2、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附表1:

编制单位: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409.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72.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409.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微赢互动的股权价款	否	30,240.00	30,240.00	2,000.00	30,240.00	100.00	—	-28.12	是	否
支付云时空的股权价款	否	9,972.00	9,972.00	972.00	9,972.00	100.00	—	-435.72	是	否
偿还股东借款和银行贷款	否	7,197.40	7,197.40	-	7,197.40	100.00	—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7,409.40	47,409.40	2,972.00	47,409.40	100.00	—	-463.84		
超募资金投向										
1、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及财务顾问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18年3月16日,公司已将上述3,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474,094,038.60元及其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732,228.75元已全部使用完毕。其中包括支付微赢互动的股权价款302,400,000.01元,支付云时空的股权价款99,720,000.00元,偿还银行贷款和股东借款71,974,000.00元,补充流动资金726,267.34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0元,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上市公司收购微赢互动100%股权所需支付的对价为100,800万元,其中70%的对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30%的对价以配套募集资金支付,截至期末投资进度为100.00%。微赢互动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3.73万元,本报告期实现效益-28.12万元。上市公司收购云时空88.64%股权所需支付的对价为33,240.00万元,其中,70%的对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30%的对价以以配套募集资金支付,截至期末投资进度为100.00%。云时空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XXX万元。)

(三)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上市公司收购云时空88.64%股权所需支付的对价为33,240.00万元,其中,70%的对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30%的对价以以配套募集资金支付,截至期末投资进度为100.00%。云时空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38.54万元,本报告期实现效益-435.72万元。)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合计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